股票代码:002043 股票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2-010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9月7日,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18,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详见公司于2011年9月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2年3月7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既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又为公司节省了一定的财务费用。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3月8日

股票代码:002043 股票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2-011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2年3月2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7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鸿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公司同时承诺:在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将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详见《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12),公告全文刊登在2012年3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2年3月23日召集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2-013),通知全文刊登在2012年3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8日

股票代码:002043 股票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2-012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1年7月14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07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300万股新股。2011年8月1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工作全部完成,公司向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共计6家特定对象共发行5,200.98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3,289,999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14,962,523.8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8,327,475.11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1年8月11日出具的天健验[2011]325号《验资报告》。

所募集资金计划投入以下项目:兔宝宝专卖店网络及区域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德兴市绿野林场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项目、兔宝宝营销总部建设项目。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情况

2011年8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2011年9月7日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18,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并已于2012年3月7日按承诺将该笔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本公司保荐机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2年3月7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22,311.86万元,剩余23,520.89万元(不包括利息收入)储存于专户未使用。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预计在六个月内仍有部分资金闲置。

四、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2年3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安排,预计公司在未来6个月将会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将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8,000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39.27%)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公司同时承诺:公司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且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将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

按现行银行贷款基本利率计算,本次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使公司节省590万元(按银行平均6.56%年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支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度。

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超过10%,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在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有效地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司盈利能力,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用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2、监事会发表意见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在归还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而做出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3、保荐机构关于此事项的专项意见

(1)兔宝宝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在使用完毕后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对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产生有益影响。

(2)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

(3)兔宝宝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计划未超过6个月。

(5)兔宝宝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已出具明确同意意见。

(6)兔宝宝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且已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

(7)兔宝宝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作为兔宝宝的保荐机构,申银万国同意兔宝宝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完相关程序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保荐机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8日

股票代码:002043 股票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2-013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2年3月23日下午14:30
- 股东大会召开地点: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临溪街588号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
-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根据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召集人决定于2012年3月23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3月23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3月22日~2012年3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3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3月22日下午15:00至2012年3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2年3月16日(星期五)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临溪街588号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与会议方式: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对象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截至2012年3月16日(星期五)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

(三)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标准格式见附件1)。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二)登记时间:2012年3月1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未在上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亦可参加公司股东大会。

(三)登记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临溪街588号公司证券部。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人须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五)会议联系人:陆飞飞

联系电话:0572-8405635

联系传真:0572-8822225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3月2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代码:362043;投票简称:兔宝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043;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

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4)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股东按下表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2)股东对总议案的表决包括对议案一至议案四的全部表决。如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后又对议案一至议案四分项表决,以对总议案表决为准;如股东先对议案一至议案四分项进行表决,后又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则以对议案一至议案四的分项表决为准。

(3)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2年3月22日下午15:00至2012年3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投东大会的进程另行进行。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8日

附件:

1.异地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标准格式(回执)

2.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回 执

截至2012年 月 日,本单位(本人)持有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户:

股东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果委托人未对以下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按自己决定表决)。

编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2043 股票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2-014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2年3月2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礼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在归还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而做出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需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2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2-007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3月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董事俞锦方和独立董事王天飞、何建祥、吴俊英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淦荣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竞拍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的土地使用权。

本次拟参与竞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经五路西侧二环南路北侧(NB02-01-08B-1号地块),出让方名称:浙江省湖州市国土资源局;出让标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方式:公开拍卖;宗地编号为:2012(工)-05号;宗地面积36190.0平方米(54.3亩);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50年;竞拍的起拍价为1135.0万元(20.90万元/亩)。

本次交易为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竞买,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根据网络公开信息,铁道部拟规划建设商杭客运专线,商杭客运专线起自河南商丘,沿线经安徽合肥、浙江湖州,终至浙江省杭州市。有关部门提示,该专线可能穿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开发区杨家埠镇),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是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该厂区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计划实施地点。为避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搬迁风险,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竞拍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经五路西侧二环南路北侧(NB02-01-08B-1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12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募资投项目。

备注:具体公告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2-008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概况

2010年6月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87号"文核准,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7,000,000.00元,各项发行费用24,711,879.6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2,288,120.35元,扣除募投项目资金385,760,000.00元后,超募资金为326,528,120.35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计划使用募投项目资金385,760,000.00元全部用于"年产20万吨高等级石油天然气输送管"项目,包括年产12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和年产8万吨高频直缝电阻焊管。项目将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建设期为两年。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2年2月29日,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10,000.00万元;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7,000.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2,69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超募资金13,539.95万元对张家港株江钢管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持有张家港株江钢管有限公司46%的股权;公司剩余超募资金0.15万元(含利息收入)。

(2)、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2年2月29日,公司已经使用募投项目资金15,752.50万元投资建设年产8万吨高频直缝电阻焊钢管项目和基础建设,以及年产12万吨高等级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的设备采购,其中年产8万吨高频直缝电阻焊钢管项目已于2010年8月建成投产。公司还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30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2年2月29日,公司合计使用募投项目资金20,057.50万元,剩余募投项目资金19,104.16万元(含已利息收入)。

三、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有关情况

1、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

根据网络公开信息,铁道部拟规划建设商杭客运专线,商杭客运专线起自河南商丘,沿线经安徽合肥、浙江湖州,终至浙江省杭州市。有关部门提示,该专线可能穿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开发区杨家埠镇),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是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该厂区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计划实施地点。为避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搬迁风险,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竞拍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经五路西侧二环南路北侧(NB02-01-08B-1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12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募投项目。

2、交易概述

本次拟参与竞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经五路西侧二环南路北侧(NB02-01-08B-1号地块),出让方名称:浙江省湖州市国土资源局;出让标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方式:公开拍卖;宗地编号为:2012(工)-05号;宗地面积36190.0平方米(54.3亩);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50年;竞拍的起拍价为1135.0万元(20.90万元/亩)。

本次交易为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竞买,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后续交易提示

上述出让宗地面积尚不能满足年产12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的实际需要,因此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后续再参与竞拍购置相关土地使用权,公司将根据进程及时公告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因上述商杭客运专线规划因素,以及浙江省湖州市土地资源紧张原因,公司年产12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募投项目将延期投产。目前年产12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主要设备采购定制工作已经完成,设备供应商计划于2013年2月份交付全套生产设备,公司预计年产12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建成投产时间延期至2013年三季度。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会对原有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商杭客运专线规划实施及后续土地使用权出让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对涉及商杭客运专线规划实施、募投项目之年产12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和项目进展的重大事项及时履行持续性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2-009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2年3月6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3月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百方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根据网络公开信息,铁道部拟规划建设商杭客运专线,商杭客运专线起自河南商丘,沿线经安徽合肥、浙江湖州,终至浙江省杭州市。有关部门提示,该专线可能穿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开发区杨家埠镇),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是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该厂区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计划实施地点。为避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搬迁风险,同意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以自有资金参与竞拍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经五路西侧二环南路北侧(NB02-01-08B-1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12万吨预精焊螺旋焊管募投项目。

备注:具体公告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12-005
债券代码:122044 债券简称:10连云债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9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3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6,734,693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4,161,994.9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11)第0431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与联席保荐机构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财通证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信达证券)以及募集资金开户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港口支行(下称:建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维护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下称:交通银行)增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会同联席保荐机构、交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一、公司(下称:甲方)与募集资金开户方交通银行(下称:乙方)、保荐人财通证券与信达证券(下称:联席保荐人,简称:丙方)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2006021018010166150,截至2012年2月24日,专户余额为15,000万元,该部分资金系甲方由他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连云港港墟沟东作业区物流场站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丙方财通证券和信达证券作为甲方的联席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3、甲方授权丙方财通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何斌辉、刘勇,以及信达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石军、徐克非,在乙方营业时间内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4、乙方按月(每月5日前,遇节假日顺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同时将对账单复印件加盖业务章后以邮政特快专递方式送达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5、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6、丙方财通证券和信达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甲方和乙方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7、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8、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二、公司(下称:甲方)与建设银行(下称:乙方)、保荐人财通证券与信达证券(下称:联席保荐人,简称:丙方)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2001659036052509331,专户中内1.5亿元存款已转入他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该部分资金所对应的甲、乙、丙三方之权利义务随即转移。

截至2012年2月24日,专户余额为97,450,110.65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连云港港墟沟东作业区物流场站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甲方将专户中的5,000万元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存放期限为六个月,定期存款账号为320016590360495093 31,存放期限为2012年2月24日至2012年8月24日,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执行。

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存单号	存入日期	存入金额	利率	期限
320659036060000014	2012.2.24	5000	3.30000%	2012.2.24—2012.8.24

转存事项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定期存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专户账号	存入日期	期限	存入金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港口支行	32001659036049509331	2012.2.24	2012.2.24—2012.8.24	5000

2、甲、乙、丙三方同意,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维护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公司拟在交通银行增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会同联席保荐机构、交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连云港港墟沟东作业区物流场站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与使用。

3、为保证募集资金项目的安全管理和合法使用,甲、乙、丙三方同意:

(1)甲方以定期存单形式存放的资金,在存单到期后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规定的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续存均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经过,并及时通知丙方或其保荐代表人。

(2)甲方不得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设定质押。

(3)甲方不